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5年5月30日以通信、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包括2名独立董事），实到董事8人，由公司董事长高小离先生召集和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讨论后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同意“北斗+5G 融合终端基带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同时，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完善。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并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规范运作，公司对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了梳理，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对相关治理制度作出新增和修订。

1、新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制度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制度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4、修订《独立董事工作规则》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制度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5、修订《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制度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制度。

三、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6 月 5 日